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袁树民先生的辞职报告，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袁树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袁树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袁树民先生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袁树民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委员召集 人、提名委 员会委员	自公司股东 会选举产生 新任独立董 事之日	2026年2 月20日	连续担任 公司独立 董事届满 六年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袁树民先生的辞职

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在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袁树民先生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目前公司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补选工作已在进行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树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袁树民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袁树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志伟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培训学习，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志伟先生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等情况进行审查，认为该候选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志伟先生简历

王志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副教授。

截止目前，王志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以及《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